

解读“子母相权”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财政金融政策研究中心

张杰

据《国语·周语下》记载，公元前524年（周景王二十一年），周景王打算铸造大钱。当时有一位名叫单旗（也称作单穆公）的卿士马上劝诫道：“不可。古者天灾降戾，于是乎量资币，权轻重，以振救民。民患轻，则为作重币以行之，于是乎有母权子而行，民皆得焉。若不堪重，则多作轻而行之，亦不废重，于是乎有子权母而行，小大利之。”若将这段话译为现代汉语，就是说，“大王你这样做有些不妥。从前，每当遭遇水旱蝗螟等天灾，先王便会通过估算物资和钱币的数量，权衡和调整钱币价值的大小，以帮助民众度过难关。如果民众嫌钱币的价值太小，就铸造价值较大的大钱，让其与先前的小钱按照一定的兑换比率一起流通，这样，民众会觉得十分便利。如果民众觉得币值过大，就多铸造小钱，同时不废止大钱。结果小钱便按照一定的兑换比率与大钱共同流通，民众就会兼得小钱和大钱的好处。”最终，周景王没有听从单穆公的劝告，还是决定铸造大钱。

单穆公劝阻周景王铸大钱的这一席话，尽管人们对其真伪尚存争议，对其中的一些表述也不无异议，但大多数人越来越倾向于支持这样的看法，那就是，单穆公的这席话不仅为中国古代的货币理论框架贡献了第一块基石，而且也是全球范围迄今所发现的最古老的货币思想文献。

单穆公最重要的理论发现无疑是提出了著名的“子母相权”观点。实际上，在此之前，相关的零星表述已经见之于典籍。如《逸周书·大匡解第十二》曾记载，周文王告知四方商旅，“布租轻，作母以行其子，易资贵贱，以均游旅”。如果此段记述真实可靠，则属最早提及“子”、“母”概念的文献。另如，司马迁在《史记·循吏列传》记载，春秋中叶，楚庄王（公元前613年—公元前590年）“以为币轻，更以小为大，百姓不便，皆去其业”，后经楚相孙叔敖谏阻，市场秩序才得以恢复。此处虽然说的是“小”、“大”，但涵义却与“子”、“母”无异。可见，金属铸币的轻重大小以及是否适应于市场交易的问题，自铸币产生以来就已长期存在（参见图1）。基于此，调整流通中金属铸币的大小就不仅是货币经济发展的内在需求，而且也必然成为当时握有铸币权的王室的货币管理责任。根据史料记载和考古发现，周景王时代的刀布等铸币已经分等级流通，大小铸币之间还有一定比例关系（千家驹、郭彦岗，1985，p. 19）。因此，单穆公的“子母相权”观点与其说是理论发现，倒不如称之为对以往铸币流通实践及其相关议论的系统总结和理论提炼更为贴切。

“子母相权”范式的核心命题是，铸币所含金属量的多少，必须适合市场流通的需要（千家驹、郭彦岗，1985，p. 19）；或者，用现代经济学的标准术语来表述，就是，货币作为价格标准，应该与现实的商品价格水平相适应（萧清，1987，p. 18）。单穆公提出这一范式的现实情形是，周景王认为东周原有流通中的货币过于轻小，不能满足实际需要（交换需要或者财政需要？），需要增铸较重的货币。新货币的铸造和流通牵涉到两种可能情况，一是新

货币替代旧货币，即“废轻”，但新货币是“足值”的；二是新货币贬值，即“不足值”。很显然，首先，单穆公并非不支持“铸大钱”（至少是次优选择），他反对的是铸新而废旧，或者铸重而废轻；如果在铸大钱的同时废弃原来的小钱，就依然是单币流通，也就无所谓“子母相权”。其次，他所支持铸造的大钱，应当是足值的。只有足值的大钱（母）和足值的小钱（子）同时流通，才牵扯到“子母相权”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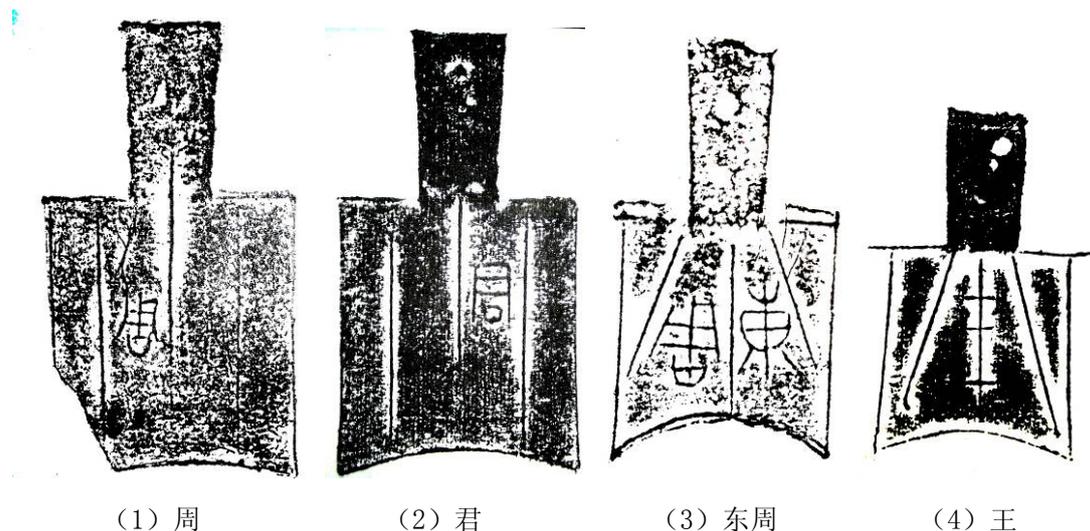


图1 东周王室铸币（待考）

资料来源：刘巨成主编《中国古钱谱》（1989），pp. 2-26。

应当特别注意的是，单穆公认为，“废轻而作重，民失其资”，这是历史上首次将货币与财富联系起来，已经初步意识到货币所代表的价值问题。另外，从“量资币，权轻重”的表述可以十分清楚地看到，单穆公对货币与商品之间的等价关系有所认识。虽然不能看出货币与商品的等价在于其价值，从而难以厘清货币的价值尺度功能，但能发现货币与商品存在着某种轻重平衡的状态，这在当时是“极不简单的事情”（胡寄窗，1962，pp. 169—170）。无论如何，单穆公从货币与财富或者商品流通与货币流通的关系入手，来论证“废轻而作重”的不良经济后果，具有理论上的充分性和深刻性。

既然大钱与小钱相权流通，就需要准确界定它们之间的比价或者兑换关系，否则，正常的货币流通秩序和商品交换过程将难以维持。可以想象，大钱和小钱混合行用条件下的子母相权问题，一定是当时各个诸侯国所面临的一个十分重要而棘手的政策挑战，各国想必为此支付了巨大的交易成本和政治经济代价。最理想的情形自然是单币流通的格局，可是，究竟何种形制和何等份量的货币方能担当起这种“均衡货币”或者标准货币的角色呢？春秋以降，中国古代的货币经济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在发展，这种“荡而不静”的经济发展格局对货币单位的需求是极不稳定的，因此，大小铸币混合流通的货币格局当属应对此种经济交换情形的合理选择。从这种意义上讲，“子母相权”实际上是一种不得已而为之的次优政策选择。

从中国古代货币制度的实际演进过程看，探寻轻重大小适中的所谓“均衡货币单位”的努力从未停止过。虽然战国时期曾相继出现以同一单位为名的“二铢、一铢、半铢”或者“一铢、半铢”成套分等的铜铸币制度，表明“子母相权”的货币体制较之以往又有所发展，但六国货币最终还是在公元前 221 年统一于“秦半两”，则说明寻求某种“均衡货币单位”毕竟是货币经济发展的一种内在需要。不过，“秦半两”只是实现了货币制度的表面统一，并未完成构建“均衡货币单位”的历史性使命，因为，如《史记·平准书》所载，“秦钱重难用”。货币制度在西汉初期几经调整，最终到汉武帝时期铸行“五铢钱”，寻求“均衡货币单位”的努力才算告一段落。由于“汉承秦制”，按照秦的重量单位，一两等于二十四铢，半两就是十二铢，因此，“五铢钱”的重量比“秦半两”减少了一大半。“五铢钱”制度曾在此后中国货币制度的长期发展进程中独行七百年，对继起的“通宝钱制”也有深远影响。如图 2、图 3 所示。可见，这种货币制度在很大程度上满足了中国古代金属铸币发展早期阶段对货币单位所提出的客观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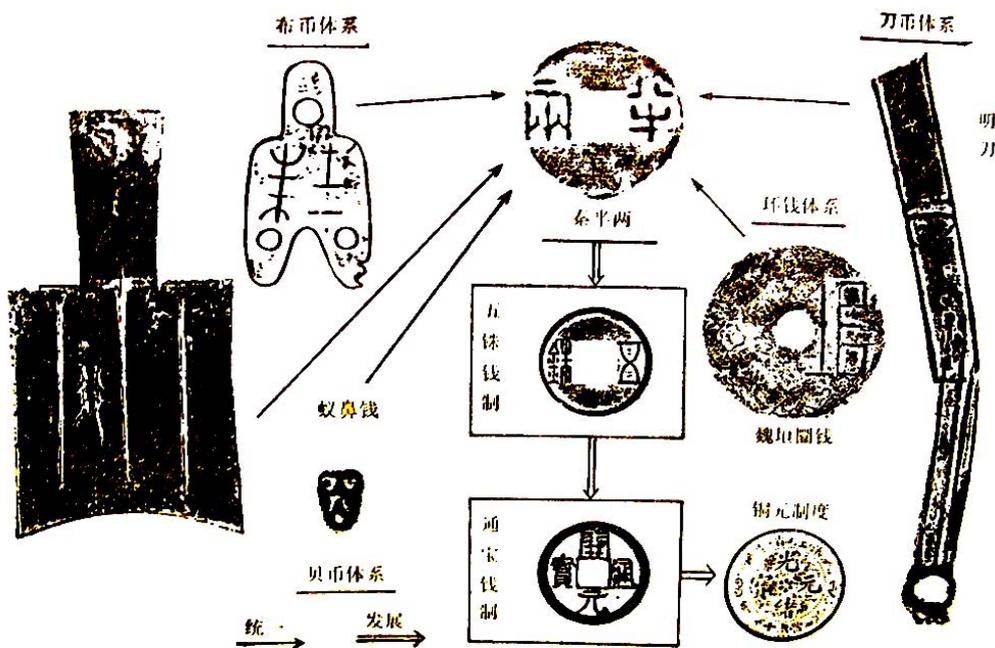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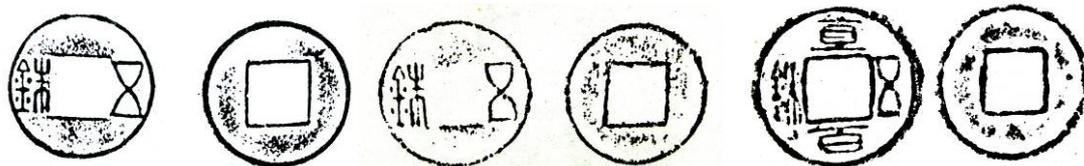


图 2 中国古代金属铸币体系的演进

资料来源：千家驹、郭彦岗（1985），第四图。



(1) 汉武上林三官五铢

(2) 东汉光武五铢

(3) 三国蜀刘备直百五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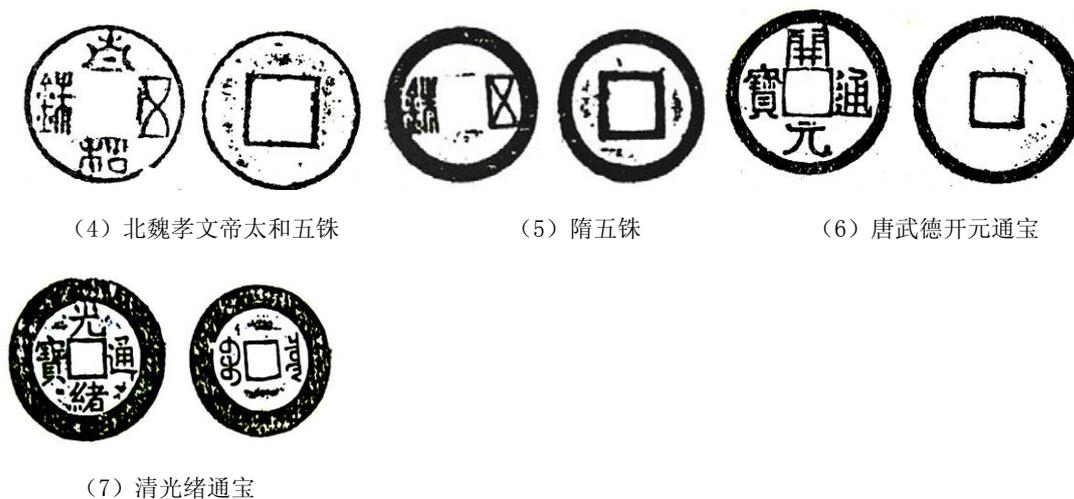


图3 五铢钱的演进与影响

资料来源：刘巨成主编《中国古钱谱》(1989)，pp.126-153、p.154、p.441。

更为重要的是，“子母相权”观点肇建了独具特色的中国古代货币理论的基本范式，可以说，此后延续一千余年的中国古代货币理论发展轨迹都可视为对“子母相权”范式的继承和扩展。举其要者，如自战国直至西汉，《管子》作者们基于这一范式提出著名的“轻重”理论，成为世界上最早的货币数量论文献；唐代以后，这一范式被用于解释足值与不足值货币之间的关系，并据此提出“虚实”理论；两宋以来，随着纸币的出现和广泛流通，该范式以及“虚实”理论又被进一步用来解释纸币与金属铸币的关系，并在此基础上发展出著名的“称提”理论，等等。中国古代货币理论框架的演进脉络可参见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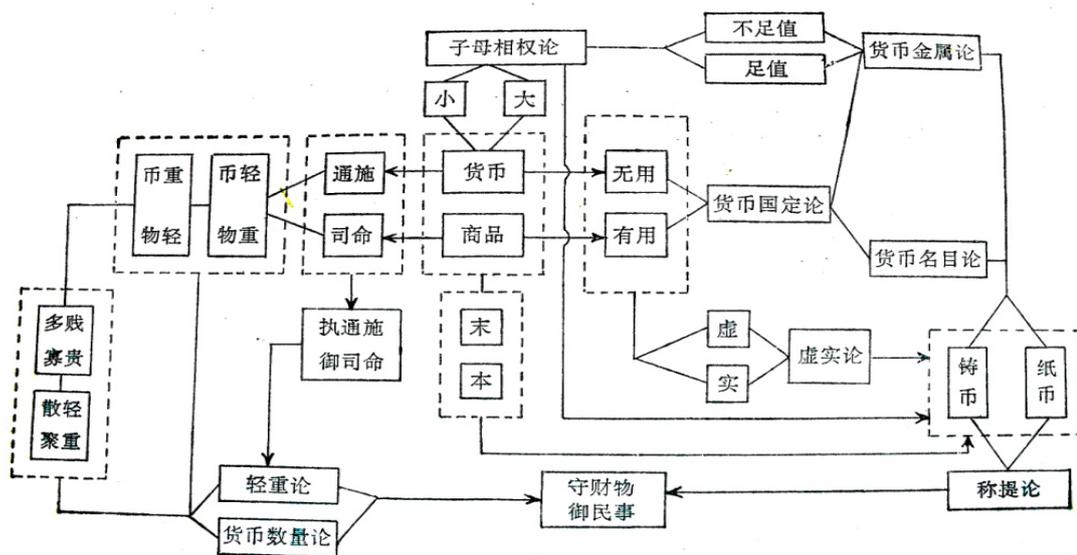


图4 中国古代货币理论框架的演进

资料来源：张杰（1993），图4-1。

应当看到,“子母相权”范式在古代中国被传承沿用了一千多年的时间,这种情形既说明这一范式的特殊重要性,但也同时表明中国古代货币经济以及货币理论发展整体格局的相对单调、迟滞与落后。在“子母相权”观点提出的春秋时期,这一理论范式无疑具有先进性,它折射出当时总体制度走出“井田经济”禁锢、商品交换关系逐步确立、货币开始凸显其重要性的经济景象。只有经历了货币伴随商品流通的实际过程,才会真切领悟到底什么样的货币结构才能更好地媒介交换过程,进而洞彻“子母相权”的真谛。当然,要使人们的货币认识在此基础上再前进一步,无疑需要货币经济的发展水平跃上一个新的台阶。只有经济交易规模的进一步扩展才会对货币制度提出全新的需求,而从理论上讲,只有全新的货币制度或者货币制度的演进才会造就产生货币理论新范式的合理土壤。

不无遗憾的是,春秋以后的中国古代货币经济以及货币制度并未寻找到进一步发展的适宜制度平台。仅就铜铸币的重量而言,依据彭信威的研究(1958,序言,pp.11—13),自西汉“五铢钱”发行以来,两千年间几乎没有变动。尽管唐初实行币制改革,废止纪重体制,颁铸“开元通宝”,但开元钱的重量依然以五铢钱为准。唐朝以后的铜钱,大都基本上维持了相当于五铢(唐衡制改用十进位,每文一钱,十枚钱等于一两)的重量。比如唐武德四年(公元621年)的开元通宝竟然与清光绪十五年(公元1889年)广东机铸光绪通宝等重,参见图3;更有甚者,西汉的五铢钱在清末还有流通。在欧洲,这种情形好似天方夜谭,是绝对难以想象的。五铢钱作为一种“均衡货币单位”,两千年间长盛不衰,一方面固然反映了这种形制铸币大小轻重的适宜性,但从另一方面也说明了中国货币经济发展水平的长期低下以及货币本位演进的迟滞。长期以来,由于受到政府管制经济体制的约束,中国古代经济的总体市场交易水平(交易规模和交易频率)普遍较低,因此,货币本位一直未能完成由贱金属本位(铜本位)向贵金属本位(银本位和金本位)的递进(张杰,1993,p.46—52)。尽管“子母相权”范式开创了中国货币理论发展的独特道路,但是,在此后的两千多年间,低货币本位条件下货币关系以及交易机制的欠发育,使得人们一直未能获得深入探究货币运行深层机理的条件和机会。

参考文献

1. 胡寄窗,1962:《中国经济思想史》(上),上海人民出版社,pp.169—170。
2. 刘巨成主编,1989:《中国古钱谱》,文物出版社,pp.2—26;pp.126—154;p.441。
3. 彭信威,1958:《中国货币史》,上海人民出版社,序言,pp.11—13;pp.95—96。
4. 千家驹、郭彦岗,1985:《中国货币史纲要》,上海人民出版社,pp.17—20。
5. 萧清,1987:《中国古代货币思想史》,人民出版社,pp.15—21。
6. 张家骥主编,2001:《中国货币思想史》(上),湖北人民出版社,pp.64—79。
7. 张杰,1993:《天圆地方的困惑——中国货币历史文化之总考察》,中国金融出版社,pp.46—52;pp.79—134。